

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  
中心单位  
2021 年部门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范本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单位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 5. 部门收支总表
- 表 6. 部门收入总表
- 表 7. 部门支出总表
- 表 8. 项目支出预算表
- 表 9.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 表 1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 表 11. “三公”经费支出表

## 第三部分 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单位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围绕贯彻国家和省、市、区的产业发展战略及有关政策措施，开展各种公益性工作，促进我区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二）参与区政府制定产业发展政策和鼓励措施，开展调研论证、提出建议和方案，进行政策执行效果评估及有关产业发展重大专项课题研究服务等工作；

（三）策划、协调和组织开展我区对外经济合作、学术交流以及经济发展主题论坛和展会等大型活动；

（四）开展面向企业管理人员的公益性培训和教育辅导等工作；

（五）联系国内外各类政府机构和社会组织，为我区产业发展协调金融和基金支持等工作，包括利用外国政府和世界银行贷款的日常管理等工作；

（六）依托国家级中小企业公共示范平台，开展政策咨询，大数据共享、创业、培训服务，“个转企”和“上市辅

导”等服务企业工作；

（七）做好重大项目的包装和策划，重大产业项目培育和壮大，区域和专项产业发展政策制定和组织实施，提供重大项目决策建议；

（八）按照国家、省、市政策法规要求，负责对纪检监察机关、公安司法机关、海关等部门查办案件涉案财物的价格认定工作；

（九）为列入省公共资源交易目录的区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和列入区公共资源交易目录的区本级工程建设项目提供工作平台和区域性交易服务中心。接受采购人委托，具体承办和组织区本级政府集中采购项目。为工程建设项目提供交易场地、专家抽取、交易过程音视频资料录制及留存等服务。为监管部门提供监管场所和设施。对交易过程和交易行为进行现场监督，记录留存违法违规行，协助监管部门开展监管和调查工作；根据国家和省、市的安排，研究和提出沈北新区普查计划，研究解决普查专业技术方面的问题，组织实施国家重大普查及经常性统计调查。提供有关统计数据，检查和评估数据质量。对普查和调查资料进行开发应用和统计分析，开展咨询服务，组织实施基本单位的统计并管理名录库等工作。

##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本级

## 第二部分 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单 位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1298	1298.0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3	913.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	159.0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2	61.7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64	163.84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结转下年			
<b>收入总计</b>	<b>1298</b>	<b>支出总计</b>	<b>1298</b>	<b>1298.08</b>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预算数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98.08	1298.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3.44	913.4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13.44	913.44	
2010350	事业运行	889.44	889.4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4	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2	159.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02	159.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52	108.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51	50.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78	61.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78	61.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4	7.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64	54.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84	163.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84	163.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84	163.84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一) 工资福利支出	1194.02	1194.02	
30101	基本工资	351.13	351.13	
3010101	基本工资	351.13	351.13	
3010102	区级差异化绩效			
30102	津贴补贴	326.84	326.84	
3010201	工作(职务)津贴	1.04	1.04	
3010202	生活(综合)补贴	4.38	4.38	
3010203	特殊岗位津贴			
3010204	车辆补贴	0.6	0.6	
3010206	在职职工取暖费	19.49	19.49	
3010209	基础性绩效	157.2	157.2	
3010210	奖励性绩效	104.86	104.86	
3010211	岗位+薪级工资的 10%			
3010212	在职人员通讯补贴	39.28	39.28	
30103	奖金	41.91	41.91	
3010301	年终奖	41.91	41.91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4.78	4.78	
3010404	失业保险	2.16	2.16	
301040401	失业保险(在职人员)	1.92	1.92	

301040402	失业保险(其他人员)	0.23	0.23	
3010406	工伤保险	2.62	2.62	
301040601	工伤保险(在职人员)	2.49	2.49	
301040602	工伤保险(其他人员)	0.14	0.14	
30105	伙食费	38.81	38.81	
3010501	伙食费(在职人员)	34.45	34.45	
3010502	伙食费(其他人员)	4.36	4.36	
30108	基本养老保险	108.52	108.52	
3010801	养老保险(在职人员)	101.02	101.02	
3010802	养老保险(其他人员)	7.5	7.5	
30109	职业年金	50.51	50.51	
3010901	职业年金(在职人员)	50.51	50.51	
3010902	职业年金(其他人员)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61.78	61.78	
3011001	大额医保	0.64	0.64	
3011002	基本医疗保险	61.14	61.14	
301100201	医疗保险(在职人员)	54.87	54.87	
301100202	医疗保险(其他人员)	6.27	6.27	
3011003	生育保险			
301100301	生育保险(在职人员)			
301100302	生育保险(其他人员)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3.84	163.84	
3011301	住房公积金(在职人员)	159.16	159.16	
3011302	住房公积金(其他人员)	4.68	4.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91	45.91	
3019901	临时聘用人员工资	45.91	45.91	
3019902	雇员绩效			
3019903	其他			
302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76		79.76
30201	办公费	14.25		14.25
3020101	办公费(在职人员)	13.05		13.05
3020102	办公费(其他人员)	1.2		1.2
30205	水费	2.39		2.39
3020501	水费(在职人员)	2.19		2.19
3020502	水费(其他人员)	0.2		0.2
30206	电费	11.83		11.83
3020601	电费(在职人员)	10.83		10.83
3020602	电费(其他人员)	1		1
30207	邮电费	9.5		9.5
3020701	办公电话费(在职人员)	8.7		8.7
3020702	办公电话费(其他人员)	0.8		0.8
30208	取暖费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0901	物业管理费(在职人员)			
3020902	物业管理费(其他人员)			
30211	差旅费	13.82		13.82
3021101	差旅费(在职人员)	13.82		13.82

3021102	差旅费(其他人员)			
30213	维修(护)费		4	4
3021301	维修(护)费(在职人员)			
3021302	维修(护)费(其他人员)		4	4
30215	会议费			
3021501	会议费(在职人员)			
3021502	会议费(其他人员)			
30217	公务接待费		3.33	3.33
3021701	公务接待费(在职人员)		3.33	3.33
3021702	公务接待费(其他人员)			
30228	工会经费		19.3	19.3
3022801	工会经费(在职人员)		17.4	17.4
3022802	工会经费(其他人员)		1.9	1.9
30229	福利费		1.14	1.14
3022901	福利费(在职人员)		1.04	1.04
3022902	福利费(其他人员)		0.1	0.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01	车辆燃料费			
3023102	车辆保险费			
3023103	车辆通行费			
3023104	车辆维修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	0.2
3029901	离休人员特需费			
3029902	离休人员活动费			

3029903	退休人员活动费	0.2		0.2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3	24.3	
30301	离休费			
3030101	离休费			
3030102	离休人员生活性补贴			
3030103	离休护理费			
3030104	离休人员通讯补贴			
30302	退休费			
3030201	退休费			
3030202	退休人员生活性补贴			
3030203	退休护理费			
3030204	退休人员通讯补贴			
30305	生活补助			
3030501	遗属补助			
30309	奖励金	0.49	0.49	
3030901	独生子女奖励金	0.49	0.49	
30314	离退休采暖补贴	3.79	3.79	
3031401	离休职工取暖费			
3031402	退休职工取暖费	2.21	2.21	
3031403	其他人员取暖费	1.58	1.5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01	20.01	
3039999	其他支出	20.01	20.01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9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五、财政结转资金		教育支出	
六、单位上年净结余		科学技术支出	
七、单位事业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单位其他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62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6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b>收入总计</b>	1,298	<b>支出总计</b>	1,298



##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纳入专户管 理的预算外 资金安排的 拨款收入	国有 资本 经营	财政 结转 资金	单位上 年净结 余	事业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3.44	913.4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13.44	913.44							
2010350	事业运行	889.44	889.4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4	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2	159.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02	159.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52	108.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51	50.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78	61.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78	61.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4	7.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64	54.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84	163.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84	163.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84	163.84							

#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企业的补助（基础建设）	企业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合计	1298.08	1298.08	1194.02	79.76	2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3.44	913.44	809.37	79.76	24.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13.44	913.44	809.37	79.76	24.3											
2010350	事业运行	889.44	889.44	809.37	75.76	4.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4	24		4	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2	159.02	159.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02	159.02	159.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52	108.52	108.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51	50.51	50.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78	61.78	61.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78	61.78	61.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4	7.14	7.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64	54.64	54.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84	163.84	163.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84	163.84	163.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84	163.84	163.84													

##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摘要	项目明细	绩效目标	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 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 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沈阳市沈北 新区产业转型升级 促进中心	无	无	无	无	0	0	0	0

注：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没有项目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项目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0 预算数						2021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57		1.57				3.33		3.33			

## 第三部分 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 2021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1298 万元，比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1409 万元，减少 111 万元，主要是由于我中心人员减少。

### 二、关于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3.3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3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7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是由于未发生因公出国情况；公务接待费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76 万元，主要是人员及支出经费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0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是该中心没有公务车辆。

###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中心无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

####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沈阳市沈北新区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心部门专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资金 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